

##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08月28日

送出日期：2020年09月0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	基金代码	003190
基金简称C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C	基金代码C	003191
基金管理人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0月11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 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陈建军	2019年05月30日		2013年07月15日
其他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8年10月11日由创金合信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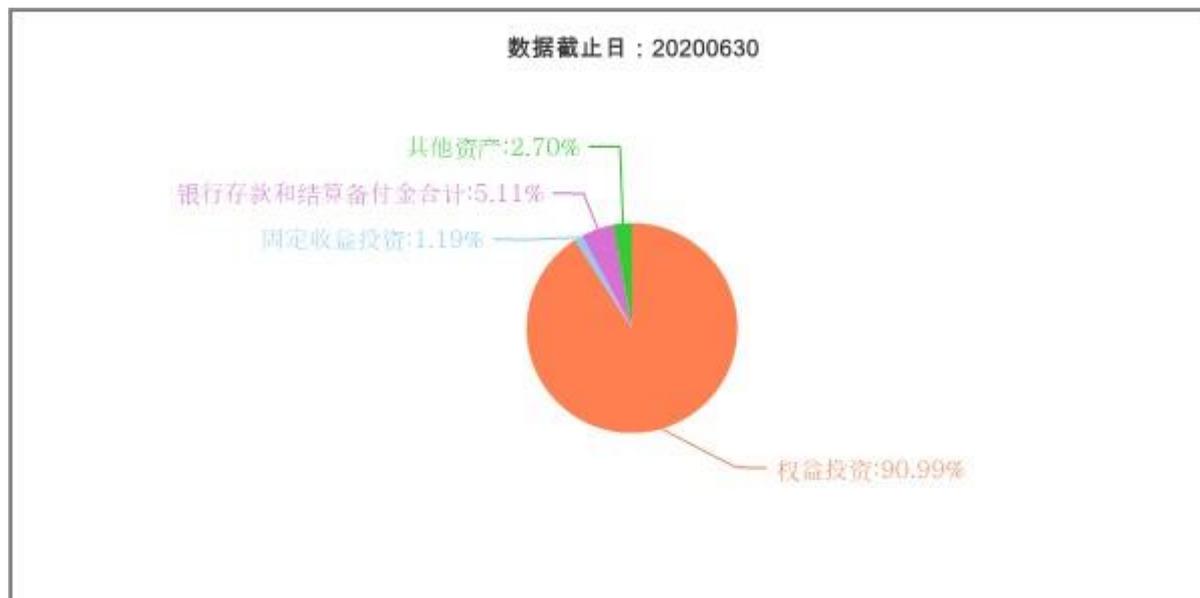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主题相关的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取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等）、金融衍生品（包括权证、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其中，投</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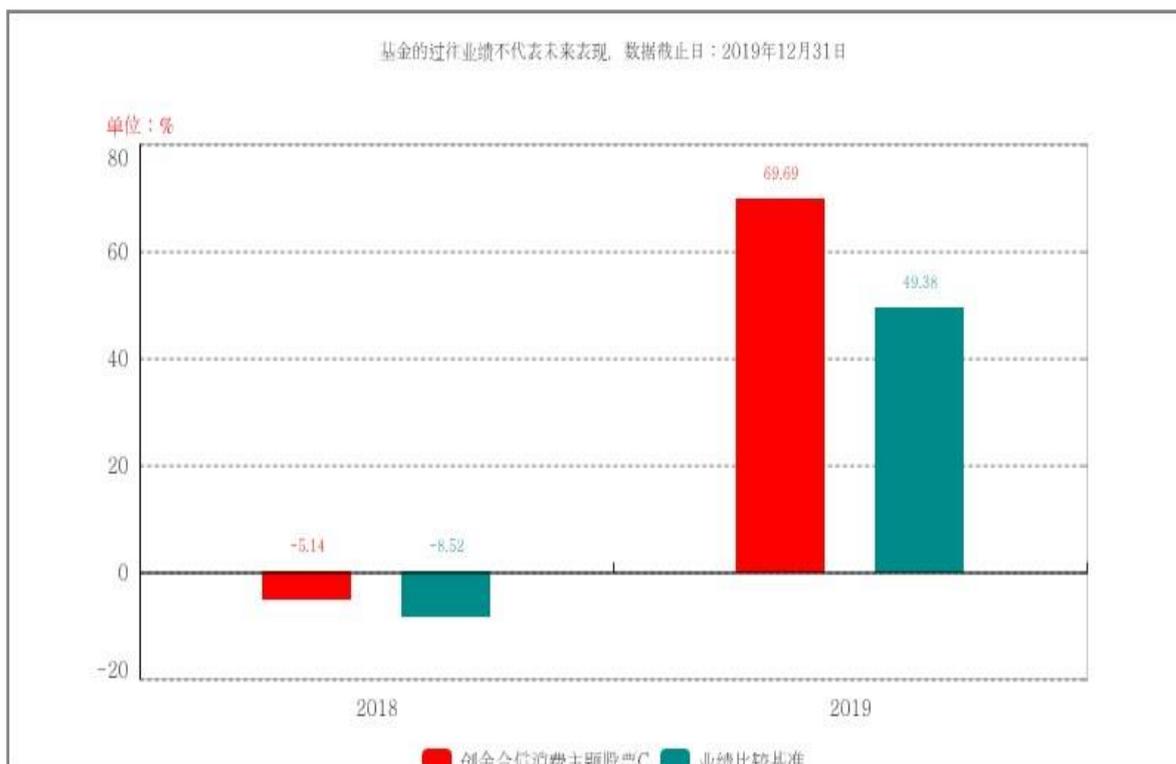
	<p>资于消费主题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持有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若将来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发生修改或变更，致使本款前述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被修改或者取消，基金管理人在依法履行相应的程序后，本基金可相应调整投资限制规定。</p>
主要投资策略	<p>股票投资策略：（1）消费主题的定义：本基金对消费主题行业的定义是指为居民日常生活提供商品或服务的行业，包括可选消费行业和主要消费行业。可选消费行业是指居民用于改善生活质量的商品和服务，具体指按照中证行业分类体系定义的可选消费一级行业，包括汽车与汽车零部件、家庭耐用消费品、休闲设备与用品、纺织服装、珠宝与奢侈品、酒店、餐馆与休闲、综合消费者服务、传媒、零售业等子行业；主要消费行业指居民基本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商品和服务，具体指按照中证行业分类体系定义的主要消费一级行业，包括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食品、饮料和烟草、家庭与个人用品等。（2）行业配置策略：本基金将对消费升级过程及其带来的行业结构性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不断发掘主题内各个子行业的投资机会。（3）个股投资策略：本基金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挑选出符合消费升级趋势的优质上市公司。</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注：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部分。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 注：1.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期限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3.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8年10月11日由创金合信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0天 $\leq$ N<7天	1.50%	
	7天 $\leq$ N<30天	0.50%	
	30天 $\leq$ N	0.00%	

注：特定投资群体适用的费率详见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0.70%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1）与本基金采用主题投资方式相关的集中投资风险，以及本基金投资于特定的投资品种相关的风险等特定风险；（2）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3）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4）市场风险；（5）流动性风险；（6）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运作风险和不可抗力风险。其中，与本基金采用主题投资方式相关的集中投资风险是本基金因集中投资于消费行业的股票而潜在的投资风险；与本基金投资于特定的投资品种相关的特定风险指与投资金融衍生品相关的特定风险，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特别的，出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目的，本基金为保障基金资产组合的流动性与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净赎回需求相适配，可能在特定环境下启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hxfund.com](http://www.cjhxfund.com)][400-868-06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